

翟继光 / 编著

QIYE SUODESHUI SHIWU CAOZUO

企业所得税

实务操作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企业所得税实务操作

翟继光 编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所得税实务操作 / 翟继光编著.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5

ISBN 7-80207-356-1

I. 企... II. 翟... III. 企业—所得税—税收管理—中国 IV. F81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9421 号

出版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8号中雅大厦11层

电话: (010) 51915602 邮编: 100038

印刷: 北京银祥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易 木

技术编辑: 杨 玲

责任校对: 叶 子

880mm×1230mm/32

11.5 印张

229 千字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 29.00 元

书号: ISBN 7-80207-356-1/F·34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2号

电话: (010) 68022974

邮编: 100836



作者简介

翟继光，1979年1月8日出生于江苏省铜山县，汉族，中共党员，北京大学法学院经济法专业博士研究生。现任北京大学研究生税法研究会会长、北京大学财经法研究中心办公室副主任、《财税法论丛》责任编辑。

在《当代法学》、《法商研究》、《财税法论丛》、《中国税务》、《经济日报》、《中国财经报》、《中国税务报》等报刊发表论文50余篇，参与国家级、省部级课题10余项，独著《个人所得税政策解析与案例分析》、《跨越劳动合同陷阱》，翻译《事故法的经济分析》、《征服英格兰中的国王与贵族》，担任《高等教育体制改革中的法律问题研究》、《纳税主体法理分析》副主编，并参加《税法学》（第2版）、《财税法学》（“十五”规划国家级教材）、《国际税法学》（第2版）（北京市精品教材）、《WTO体制下的中国税收法治》等10余部著作的编写。

序

税法是法学领域中一门崭新而又极富生命力的学科。在西方发达国家，税收法定主义的传统已经确立了近一个世纪，税法也形成了完整科学的体系。我国的税法起步较晚，但在最近几年发展较快，并逐渐形成了欣欣向荣的局面。税法是一门实践性、操作性很强的学科，需要理论结合实践，从实践中抽象出理论，运用理论去指导实践。

企业所得税是我国税法领域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与企业纳税人关系最密切的部分。本书以企业所得税实践中容易出现的误区为出发点，对企业所得税的基本内容进行了比较系统的介绍。立足实用，强调重点和难点，是一本具有较高参考价值的实务操作指南。

近年来，我指导了一大批优秀的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翟继光就是其中一位，他在税法的基础理论和实务操作方面都有所研究，有所创新，是一位非常刻苦勤奋的优秀青年。中国税法的发展与繁荣需要一大批人的努力，需要一代又一代学者的不懈奋斗。

相信经过几代人的不懈努力，中国的税法一定会成为

二十一世纪的显学，中国的税收法治建设一定会取得辉煌的成就！

刘剑文
2005.7.20

前言

税收是文明的对价，税收的本质是政府所提供的公共物品的价格。税收奠定了人类进步的阶梯，税收创造了人类辉煌的成就。在现代社会，国家的财政收入以税收为主，因此现代国家又被称为税收国家。税收国家的主要收入形式是所得税，包括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在很多发达国家，所得税在整个国家的财政收入中都占据主体地位。我国的所得税虽然尚未占据主体地位，但是所得税在整个国家税收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所得税的收入占财政收入总额的比重也在不断提高。2004年，我国完成企业所得税3141.7亿元，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932.5亿元，个人所得税1737.1亿元，所得税占财政收入总额的22.6%。

税收法治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目标之一，而税收法治的实现需要依靠每一位纳税人税法意识的增强。自2001年师从我国著名税法学家刘剑文教授研习税法以来，我就一直梦想能够为增强我国普通纳税人的税法意识、推动我国税收法治建设的进程做一点贡献。我在社会调研中，发现普通纳税人的税法意识还是非常薄弱的，很多人不知道自己是纳税

人，能够领悟“纳税人”三个字的政治内涵的人更少。因此，我决心在两个方面为提高普通国民的税法意识而努力，一是进行税法基本理念的宣传，一是进行税法基础知识的普及。关于前者，我自2003年底就开始在《经济日报》、《中国财经报》、《中国税务报》和《中国税务》等报纸杂志刊登系列宣传税法基本理念的税法随笔，并刊登在中国财税法网（www.cftl.cn）、北大法律信息网等网络媒体中，上述文章被众多网络媒体纷纷转载，不敢说对提高纳税人的税法意识起到了多大作用，但是的确赢得了很多读者。今后我将在学术研究之余继续追逐自己的梦想。关于后者，我于今年年初在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了《个人所得税政策解析与案例分析》一书，迈出了进行税法基础知识普及的步伐。该书通过对个人所得税相关法律法规的梳理，通过“学者点评”、“税法辞典”、“案例分析”、“税收筹划”、“实用问答”等形式将个人所得税法的基础知识展现在普通读者面前，很受普通纳税人欢迎。

完成了个人所得税法方面的书以后，我就设想出版一本关于企业所得税法方面的书。关于具体的形式，我也考虑了很多种类，如政策解析、案例分析、实用问答等。在进行了大量的市场调研之后，我认为本书所面对的读者将主要是企事业单位的会计人员、办税人员，而他们都具备基本的企业所得税知识，有的甚至还很精通，因此，那种资料汇编或者大而全讲解基础知识的书将不是他们所需要的。他们在日常工作中所遇到的更多的是对于税法中的一些特殊问题的疑

惑，容易对某些问题产生错误的理解。他们往往在不知不觉中违反了税法的规定或者误解了税法的政策。他们最渴望看到的是告诉他们企业所得税法中有哪些特殊规定，现实生活中有哪些错误做法，如何正确处理这些事项，法律依据是什么？从他们的需要出发，我决定编写这本关于企业所得税法疑难问题操作指南的书。

本书以现实生活中所经常出现的企业所得税的疑难问题为主线，通过对相关问题的正确做法以及法律依据的阐述来介绍内外资企业所得税法的实务操作问题。本书通过实用知识问答、疑难问题解析和典型案例分析的形式对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率、成本费用扣除、工资薪金扣除、资产折旧摊销、借款费用和租金支出扣除、广告费业务招待费扣除、坏账损失扣除、捐赠扣除、亏损弥补、税收优惠、税收违法行为、税收征管、税收筹划等方面的实务操作问题进行了系统阐述。本书角度新颖、依据权威、论述清晰，是会计师、税务师、税务律师以及企业所得税教学研究人员和学生掌握企业所得税实务操作知识的良师益友。

本书首先根据我国企业所得税的特点分为内资企业所得税和涉外企业所得税两部分，将关于内资企业所得税的疑难问题按照种类分为十五个专题，将涉外企业所得税的疑难问题按照种类分为九个专题。除税收筹划专题以外，每一专题都包括“实用知识问答”、“疑难问题解析”和“典型案例分析”三个部分。“实用知识问答”是对相关专题最基本问题的解释；“疑难问题解析”是对相关专题容易出现错误理解的问题

的分析与阐述;“典型案例分析”是通过典型案例来阐明某个错误的理解及其正确的做法。为了帮助纳税人合法减轻税收负担,本书专门列了两个专题,通过具体操作实例的分析来阐述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税收筹划的一些基本方法和技巧。

本书力图通过简洁、通俗的语言将内外资企业所得税法中的一些疑难问题与特殊规定阐述清楚,同时确保对每一个问题的回答都有严格的法律、法规或者其他规范性文件的依据,避免出现模糊不清和模棱两可的解答。书后附有内资企业所得税和外资企业所得税主要法律法规的索引,并且指明了这一法律文件在书中出现的页码,非常便于读者检索和查找相关法律文件。

需要说明的是,关于企业所得税的征管,本书仅仅涉及与企业所得税具有密切联系的部分,其他一般性的征管制度需要一本书专门予以阐述,本书不过多涉及。

欢迎读者朋友对本书提出批评性的意见和建设性的建议,你们的需求是我不断前进的强大动力。我的联系方式是: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生信箱,邮政编码是100871。电子邮箱是:zhaijiguang2008@sina.com 或者 zhaijiguang@pku.org.cn。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很多老师、同学、朋友的指点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翟继光

于北京大学

2005年6月30日

目 录

上篇 内资企业所得税实务操作

第一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和税率	3
第二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征税对象	12
第三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一般成本费用扣除	29
第四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工资薪金扣除	39
第五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资产折旧摊销	47
第六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借款费用和租金支出扣除	59
第七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广告费、业务招待费扣除	64
第八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坏账损失扣除	70
第九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其他费用损失扣除	76
第十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亏损弥补	89
第十一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捐赠扣除	95
第十二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06
第十三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税收违法行为	113
第十四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征管	121
第十五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税收筹划	136

下篇 涉外企业所得税实务操作

第十六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和税率·····	189
第十七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征税对象·····	194
第十八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成本费用扣除·····	211
第十九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资产折旧摊销·····	224
第二十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亏损弥补与捐赠扣除·····	230
第二十一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34
第二十二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征管·····	279
第二十三章 涉外企业的分立与合并·····	297
第二十四章 涉外企业所得税税收筹划·····	311
附录一：内资企业所得税主要法律法规索引·····	327
附录二：涉外企业所得税主要法律法规索引·····	342

上篇 内资企业所得税 实务操作

第一章 内资企业所得税

纳税人和税率

一、内资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和税率 实用知识问答

1. 内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包括哪些种类？

答：内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包括：（1）国有企业；（2）集体企业；（3）私营企业；（4）联营企业；（5）股份制企业；（6）有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的其他组织。其中，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是指按国家有关规定注册、登记的上述各类企业。有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的其他组织，是指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依法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组织。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国务院 199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 2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1994 年 2 月 4 日发布，财法字第 [1994] 3 号）第 3 条。

2. 内资企业所得税独立纳税人的标准是什么?

答: 内资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必须是独立经济核算的企业或者组织, 即纳税人必须是同时具备在银行开设结算账户; 独立建立账簿, 编制财务会计报表; 独立计算盈亏等条件的企业或者组织。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1994 年 2 月 4 日发布, 财法字第 [1994] 3 号) 第 4 条。

3. 内资企业所得税的税率是多少?

答: 纳税人应纳税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税率为 33%。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国务院 199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 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 3 条。

二、内资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和税率 疑难问题解析

关于内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和税率, 现实生活中存在以下错误理解, 我们先列举这些错误理解的观点, 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分析。

1.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是企业, 非企业不用缴纳企业所得税。

分析: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并不仅限于企业, 具有生产

经营所得的各种组织，包括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都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国务院 199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 2 条。

2. 所有企业都要缴纳企业所得税。

分析：并非所有的企业都要缴纳企业所得税，我国企业在法律上分为三种形式：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公司。其中，公司以及具备法人资格的其他企业组织、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社会组织都要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而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本身不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其投资者按照个体工商户的所得标准缴纳个人所得税。

法律依据：《国务院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征收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务院 2000 年 6 月 20 日发布，国发〔2000〕16 号）。

3. 企业被承租经营，承租者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分析：企业被承租经营以后的纳税人，要分两种情况讨论。企业全部或部分被个人、其他企业、单位承租经营，但未改变被承租企业的名称，未变更工商登记，并仍以被承租企业名义对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论被承租企业与承租方如何分配经营成果，均以被承租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人，就其全部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全部或部分被个人、其他企业、单位承租经营，承租方承租后重新办理工商登记，并以承租方的名义对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其承租经